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D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30)

## **申請GEM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之公佈（「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GEM上市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未能按照GEM上市規則第17.26條維持足夠的營運水平及擁有相當價值的資產支持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得以繼續上市，因此決定維持聯交所上市科的決定，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04(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股份」）買賣（「該決定」）。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四章，本公司有權要求GEM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該決定。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提交申請，申請GEM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該決定。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另行刊發公佈，股東如對申請GEM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之影響有任何疑問，請諮詢適當之專業意見。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進一步公告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臨時主席  
吳筱明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吳筱明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為俱孟軍先生及張雄峰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煒博士、羅裔麟先生、金立佐博士及鄧宇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之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發布之日起至少7天內，登載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資訊”頁面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dadi-international.com.hk>）。